

衡阳市农业农村局

对市政协十三届二次会议第 267 号 提案的答复

衡农提复（2023）19 号（B 类）

周榕基委员：

你提出的《关于加强衡阳高标准农田改造的提案》收悉，现答复如下。

你在提案中分析了衡阳市高标准农田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及对策，很有针对性、理论性和操作性。

一、产权分置、经营分成和路径多样化发展

耕地所有权和使用权的拆分和经营分成方面，在国家没有明确的政策要求下，地方政府及乡镇只能是鼓励或者引导，允许各地因地制宜的做好耕地产权分置、经营分成及多样化发展工作。

二、高标准农田投资强化农村集体资本的策略

目前，我省高标准农田建设的资金投入绝大多数是以中央和省级财政资金为主。2021 年来，省厅相继出台了高标准农田建设投融资创新的相关文件，构建财政投入，主体自筹和金融资本参与的多元化投入机制。鼓励依托国有企业、民营企业、集体经济组织、合作经济组织、家庭农场、专业大

户等市场主体和土地流转机构加强土地集中流转，利用农村产权交易平台等数字平台开展农田流转交易，推广农田数字化改革，为市场主体参与高标准农田建设统一实施和规模化经营打好基础。鼓励采用“土地流转+经营主体”“农民入股+企业经营+按股分红”“农民+合作社+龙头企业”等利益联结方式，通过流转流转出租经营权、自主经营或产业植入途径获取收益，形成稳定利益共同体。

三、尊重群众首创的“自下而上”自主申报方案

高标准农田建设项目的项目区选择由地方政府根据上级下达的建设任务、建设资金以及往年的建设布局情况统筹安排。在项目工程规划布局上，也是根据资金量的整体情况，在认真听取项目村的意见建议后进行规划的。目前，财政资金投入标准1600元/亩，总体投资标准还较低，自筹资金方面基本没有，单一的依靠财政资金投入，往往会出现主项目区的建设标准高于辐射项目区的情况，有些项目村的工程项目建设不是很多，建设标准和布局与当地群众的期盼还有一定差距。

四、操作上应重视规划，真正高标准建设

高标准农田建设国家历来非常重视，在项目的建设布局上坚持以提升粮食产能为首要目标，聚焦永久基本农田，优先在粮食生产功能区、重要农产品生产保护区建设高标准农田。在建后管护上，按照“谁受益、谁管护，谁使用、谁使用”的原则明确工程管护主体，落实管护责任、保证工程在设计使用期限内正常运行。高标准农田建设永远在路上，相

信，随着国家经济实力的增强，相关政策的不断完善，高标准农田建设的持续推进，农田基础设施会越来越完善。

感谢你对我市高标准农田建设工作的关心和支持。



责任领导：刘 旭

承办人：林振孝

联系电话：8180420

抄送：市政府办（2），市政协提案委（2）

